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30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北京嘉和美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议通过于2024年4月26日(周四)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回购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回购股份”,除回购事项修改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嘉和美康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债权人知晓的原因

鉴于公司本次注销已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向债权人申报债权并提供合法有效的债权凭证,债权人如逾期未申报债权,视为放弃申报权利,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债权人自行承担,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本次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公司将依法履行公告程序,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效证明文件。

(一)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

债权人可向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向公司申报债权时,应当提供债权人的名称(姓名)、住所、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需提供持有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前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人申报的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方式、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以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债权人,申报材料应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

1.申报时间:2024年5月22日至2024年5月21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7:00)

2.申报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上地北路7号一层

3.联系人:董春云

4.联系电话:010-82781910

5.电子邮箱:zq@bjgoodwill.com

三、注意事项: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4-031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5月22日
-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2日(周四)上午9:30-11:00,下午14:00-17:00
-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上地北路7号一层会议室
-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25
- 2.普通股东人数:25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63,720,056
- 4.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63.720056
- 5.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63.720056
- 6.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63.7200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夏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召集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召集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26,946,411	99,725	74,433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9.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10.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10.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10.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10.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10.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3,720,056	100,000	0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63,645,623	99,8831	74,433
10.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3,645,623	99,8831	74,433
10.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3,645,623	99,8831	74,433
1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63,645,623	99,8831	74,433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种纸 公告编号:2024-046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派现金:0.22元
- 现金红利派发日期:2024年5月22日

一、分红方案

1. 分红方案:2023年年度

2. 分红对象:截至2024年4月29日(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 分红方式: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3,897,52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857,454.84元。

后阻退税,股权激励期限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2元,个人所得税由投资者自行申报缴纳。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等预扣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将按照10%的税率扣缴预扣所得税,并在每个股息红利发放日代扣代缴,扣缴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对于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持有公司股票的个人投资者,根据《内地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安排》(以下简称“安排”)的规定,按照安排规定取得股息红利自行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其他有关事项

对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0570-8566050

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因本次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转债转股”的转股价格为自2023年6月15日起调整为14.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债转股”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一、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其中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的公司总股本403,897,52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相关公告调整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调整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14.54元;D为每股派息金额,0.22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日为2024年5月30日,自“派息”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54元/股调整为14.32元/股。

“转股”自2024年5月21日(即2024年5月29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起实施,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32元/股。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1日下午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路上海路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董事:董春云、赵越、林福、赵晨宇

监事:董春云、赵越、林福、赵晨宇

财务总监:董春云、赵越、林福、赵晨宇

独立董事:董春云、赵越、林福、赵晨宇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31日下午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roadshow.sse.com.cn)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投票。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三)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四)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五)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种纸 公告编号:2024-047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转债转股”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调整日期:2024年5月30日
-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 转股价格调整方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其中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的公司总股本403,897,52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相关公告调整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调整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14.54元;D为每股派息金额,0.22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日为2024年5月30日,自“派息”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32元/股。

“转股”自2024年5月21日(即2024年5月29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起实施,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32元/股。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种纸 公告编号:2024-048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下午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路上海路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31日下午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roadshow.sse.com.cn)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投票。

(二)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三)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四)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五)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至5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点击“投票”按钮,进入投票系统,按照提示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种纸 公告编号:2024-045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由88,857,439.88元(含税)调整为88,857,454.84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因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转债转股转股68股,致使公司总股本由403,897,454股调整为403,897,522股,公司可转债转股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和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的公司总股本403,897,45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857,439.88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相关公告调整可转债的转股价格,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调整方式

根据《可转债发行》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回购(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注册资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调整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转股价格=原转股价格/(1+派息/原转股价格)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14.54元;D为每股派息金额,0.22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日为2024年5月30日,自“派息”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32元/股。

“转股”自2024年5月21日(即2024年5月29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起实施,自2024年5月30日(除息日)起实施,转股价格为14.32元/股。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4-029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00
-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00
-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25
- 2.普通股东人数:25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986,687,017
- 4.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99.9566
- 5.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99.95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海斌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召集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份总数的2.108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3,738,59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089%。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每项议案均经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优先股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同意,且经出席会议的普通股、优先股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同意。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5,62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5,62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019,51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22%;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5,62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4,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3326%;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771%;弃权3,60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103%。关联股东李海斌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李琴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

决。其中:中小股东在表决情况:同意124,59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326%;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71%;弃权3,60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103%。

表决情况:同意75,625,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对1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27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公司股份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3,645,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4%;反对74,4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6%;弃权99,883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48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
-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
- 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25
- 2.普通股东人数:25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986,687,017
- 4.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99.9566
- 5.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99.95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海斌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召集程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1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86,687,017	99,9566	276,700
2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86		